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划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透景生命”）董事会编制了《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35 号）核准，公司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36.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150 万元，由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449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发行费用）50,701 万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各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907 万元。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含发行费）50,701 万元已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3282 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验证。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总额	507,010,00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募投项目支用金额:	119,876,798.49
其中: 透景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	10,467,971.00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5,149,182.05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注)	74,259,645.44
支付发行费用	7,94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1,290,513.43
期末余额	380,483,714.94

注: 本年度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总金额为 74,259,645.44 元, 其中“透景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置换募集资金 26,104,168.94 元、“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置换募集资金 48,155,476.5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存放

根据《监管要求》、《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新城支行(以下简称“交行临港新城支行”)、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张江支行”)开设了二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分别用于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和“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透景诊断”)负责实施。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 亿元对透景诊断进行增资, 透景诊断在交行临港新城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于“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透景生命	交通银行上海临港新城支行	310069121018800005961	活期	1,334,246.59
透景诊断	交通银行上海临港新城支行	310069121018800006133	活期	13,770,374.50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透景生命	交通银行上海临港新城支行	310899999600003137118	定期存单	209,000,000.00
透景诊断	交通银行上海临港新城支行	310899999600003137291	定期存单	50,000,000.00
透景生命	农商银行张江支行	50131000602066931	活期	6,379,093.85
透景生命	农商银行张江支行	59931000608757911	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合计				380,483,714.94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制度的情形。

2017年4月18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5月8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新城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16日，透景诊断与公司、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新城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87.6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体外诊断产业化项目”中的“研发能力提升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通过研发提升产品质量，不断扩充产品线，进而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在营业收入中间接体现经济效益。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是通过提高产品市场覆盖度、推进产品销售、消化新增产能，在营业收入中间接体现经济效益。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74,259,645.44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17）第 31-00043 号）。公司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所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使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0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87.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87.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透景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	否	30,977.53	30,977.53	3,657.21	3,657.21	11.81%	2018 年 10 月	-	否	否
2、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18,929.47	18,929.47	8,330.47	8,330.47	44.01%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907.00	49,907.00	11,987.68	11,987.68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9,907.00	49,907.00	11,987.68	11,987.68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了项目的建设。2017 年 8 月 4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4,259,645.44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 31-00043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投证券出具了《中国中投证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此次募集资金置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所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违规情形。